

# 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工学云实习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 单一来源论证意见表

项目名称	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工学云实习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预算金额	18 万	
服务期	三年	
拟定的唯一供	掌淘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400号1幢3层	

经论证，我们一致认为该项目符合如下情形中的第 1 条（必须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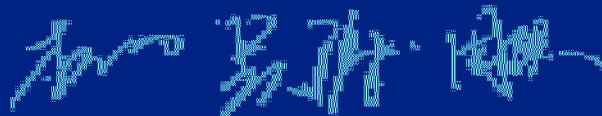
- 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唯一是基于技术、工艺或专利权、首次制造等原因，货物和服务只能由特定的供应商制造或提供，且不存在任何其他合理的选择或替代的情况）；
- 2、发生了不可预见紧急情况不能从其它供应商处采购的；
- 3、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理由如下： 采购文件附件 8 项附件已明确取用该品牌产品

第五条规定：“采购人采购货物或服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要求。

签字：



备注：

1. 如专业评审人员认为该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情形，须将符合情形逐条标注。（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否则不能适用单一来源采购。
2. 对专业评审人员由采购人指定理由及专家评审意见，采购人须将评审意见原件，经专业评审人员由采购人签字盖章，随附专业评审人员资格或职称证书复印件。